证券代码:001289　　证券简称:龙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6-011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本公司以 2025 年度中国会计准则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4,526,216,814.09 元的 30%确定 2025 年度拟分配利润总金额为 1,358,470,126.65 元,以公司总股本 8,359,816,164 股为基数,2025 年度拟合计派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1.625 元(税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派发 2025 年中期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1 元(税前),中期股息金额合计 835,981,616.40 元。本次拟派发 2025 年末期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0.625 元(税前),末期股息金额合计 522,488,510.25 元。

若因增发股份、股份回购等原因使公司于实施股息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派发现金股息的金额将在人民币 522,488,510.25 元(税前)的分配总金额内作相应调整。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股息金额,将按照实施股息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会批准。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源电力	股票代码	001289(A 股) 00916(H 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鹏	高振立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 号(c 幢)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 号(c 幢)	
传真	010-63887780	010-63887780	
电话	010-63888198	010-63888199	
电子信箱	p000229@ceic.com	lyir@ce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5 年,面对复杂形势和艰巨任务,本集团在公司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稳经营、谋创新、优投资、强管理、保安全”的工作主线,全面落实“三个转型”工作要求,深入实施“12355”工作思路,迎难而上、锐意进取,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2025 年,本集团净新增新能源控股装机容量 4,851.10 兆瓦,其中新增风电控股装机容量 1,738.60 兆瓦、太阳能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3,142.50 兆瓦,减少生物质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30.00 兆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控股装机容量为 45,994.29 兆瓦,其中风电 32,147.37 兆瓦,太阳能 13,840.82 兆瓦,其他可再生能源 6.10 兆瓦。本集团 2025 年累计完成发电量 76,469,353 兆瓦时,其中风电发电量 63,086,188 兆瓦时,同比增长 4.19%;太阳能发电量 13,377,458 兆瓦时,同比增长 70.92%。

1.全面夯实安全环保基础,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2025 年,本集团全面构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践行“从零开始、向零奋斗”的安全文化理念,以“零伤亡、零事故、零损失”为终极目标,以归零心态推进安全生产精细化管理。创新开展安全管理提升“三个一”、作业现场“三个全面整治”等专项行动,筑牢承包商管理“三个环节”与事故预防“三道防线”,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深度融合数字化转型,全面升级安全环保智能监管平台,实现风险动态管控。完善积分制管理体系,通过刚性约束推动管理效能提升。系统推进风险分级管控,严格落实年度安全环保重点工作任务,开展冶本攻坚三年行动,组织“安全生产月”警示教育活动,实施海上应急演练观摩,成功抵御超强台风“桦加沙”正面袭击,实现零损失。构建隐患排查治理闭环体系,显著提升员工安全履责能力与现场监督效能,全年实现重大安全事故和环保事件“双零”目标。

2025 年,本集团着力构建高效运维新格局,以区域维保基地为枢纽辐射周边场站,实现人员配置最优化。在风电、太阳能等核心业务领域全面应用无人机巡检技术,初步建成智能化运维创新体系。动态完善生产运营制度体系,构建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规范化管理机制。推行“清单式”消防安全管理,分两轮开展发电机组火灾隐患专项排查,实现重大隐患 100%闭环治理。实施预防性检修策略,提升设备可靠性,完善风电防倒塔技术标准体系,强化全过程技术监督,构建多层级风险防控网络。

2025 年,本集团累计完成发电量 76,469,353 兆瓦时,同比增长 1.22%,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增长 11.82%,其中风电发电量 63,086,188 兆瓦时,同比增长 4.19%。2025 年,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2,052 小时,同比下降 138 小时,较行业平均利用小时高 73 小时。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下降主要原因:一是 2025 年本集团项目分布区域平均风速同比下降 0.1 米/秒;二是全国新能源装机高速增长,但用电需求增长幅度小于装机增长幅度,导致部分区域供需比例失衡,风电限电比例同比升高,限电损失同比增加。

2.拓展优质资源储备,推动高质量规模增长

2025 年,本集团坚持存量提质与增量做优协同推进,抢抓战略机遇,优布局调结构,全力拓展优质资源。积极践行“五个示范”,以重大工程带动高质量发展、突破性进展和创新实践,全力推进“沙戈荒”风光大基地建设,强化海上风电规模化开发,打造具有龙源特色的新能源标杆基地。聚焦中东南部消纳能力强劲、电价优势显著区域,优先获取竞配指标。科学实施“以大代小”项目,因地制宜布局共享储能项目,协同下游产业有序拓展绿电制氢(氨)应用场景。加快深远海项目布局,深化战略谋划与实施推进。

2025 年,本集团新签订开发协议 5.86 吉瓦,其中风电 4 吉瓦、太阳能 0.65 吉瓦、储能 1.21 吉瓦,均位于资源较好地区。全年累计取得开发指标 8.63 吉瓦,其中风电 4.27 吉瓦,太阳能 4.36 吉瓦。

3.攻坚重点项目建设,打造高质量标杆工程

2025 年,本集团聚力项目建设,科学调配施工资源,靶向破解卡点瓶颈,对关键节点推进全流程监督。针对大基地项目,优化建设方案,实现人力资源共享协同,深化专业协作,群策群力攻坚,打造基地建设新范式。完善标准体系建设,制定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标准化体系,主导完成 5 个分册共 40 项附录编制与审查,发布 3 册工程建设标准工艺,修订完善光伏部分施工、验收与质量通病手册。优化初设审查与管理,以“六优”标准统领工程建设,优先选用“两高三友好”机型、组件。构建“124+N”全生命周期成本管控体系全面落地,成立造价中心,深化设计优化,集采扩围推动造价持续降低,成本管控精益有效。统筹招标及施工阶段造价目标,细化量价清单,建立动态监控体系,扎实做好“内外双审制度”,严控工程量及工程造价,深入开展集约采购工作,物资循环创效成果突出。

2025 年,本集团天津海晶盐光互补项目、江苏射阳共享储能电站项目获得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河南清丰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取得河南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证书。本集团《共享储能企业助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搭建“六位一体”储能发展管理体系》被评为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2025 年电力建设科技创新管理成果”。

2025 年,本集团净新增新能源控股装机容量 4,851.10 兆瓦,其中新增风电控股装机容量 1,738.60 兆瓦、太阳能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3,142.50 兆瓦,减少生物质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30.00 兆瓦。

4.创新体系提升营销能力,激活高质量发展效能

2025 年,本集团主动应对电力市场加速建设与新能源全面入市的双重挑战,紧密跟踪各省“136 号文”实施方案,系统评估对存量及增量项目的影响,制定针对性应对方案,深化“以交易为中心、以补贴为基础、以绿碳为特色、以人才为抓手、以系统为保障”的“五位一体”营销体系。聚焦机制电量规模、增量项目竞价、现货价格上下限等核心议题,深度参与各省市场化改革规则制定,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在中长期交易方面,坚持“量价兼顾、效益优先”原则,科学组织开展年度交易,签约电量实现同比增长,夯实收益基础。通过电网协调、省间交易、储能调峰等举措,多维度降低限电影响,强化补贴资金回收与清单管理。面对新能源全量现货交易新挑战,推动子分公司提升市场主动应对能力,组建专家团队赴山东、蒙东、甘肃等重点区域开展专项指导,系统提升交易能力。同步优化营销机构设置,在运营监控中心增设营销岗位,实现生产营销协同贯通,开展交易员技能认定及多层次培训竞赛。创新推进“一省一策”龙源电力营销系统建设,通过数据管理、市场分析、预测建模等功能,全面提升交易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2025 年,本集团风电平均上网电价人民币 475 元/兆瓦时(含增值税),较 2024 年风电平均上网电价人民币 527 元/兆瓦时(含增值税)减少人民币 52 元/兆瓦时。主要由于风电市场交易规模扩大,平价项目增加以及结构性因素导致。太阳能发电平均上网电价人民币 318 元/兆瓦时(含增值税),较 2024 年太阳能发电平均上网电价人民币 335 元/兆瓦时(含增值税)减少人民币 17 元/兆瓦时。主要由于太阳能发电市场交易规模扩大,市场交易电价偏低拉低平均上网电价。

5.积极拓展绿证绿电交易市场,深挖高质量发展潜能

2025 年,本集团建立绿证集中统一管理工作模式,发挥规模优势,提升绿电绿证营销能力。构建绿证“一体三翼”销售体系,完成绿证交易管控平台项目台账信息维护,完成建档立卡系统项目授权,最大化兑现绿色环境价值。2025 年核发绿证 1,620.7 万张,交易绿证 1,632.2 万张,同比增长 59.47%。加大客户开发力度,挖掘用户绿电消费需求,深挖绿电价值潜力。2025 年完成绿电交易 8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7.74%。推进多年期绿电交易,在福建签署公司首笔 6 年期绿色电力合约,签约电价较同期同类合约市场价高逾 20 元/兆瓦时。

2025 年,本集团积极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市场建设,修编行业技术导则,主笔起草的团体标准《发电企业碳排放数据管理信息系统技术导则》正式实施,将发电企业建设碳排放信息系统过程中的经验向全行业推广。自主研发的“碳排放数据区块链上链存证系统”顺利通过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认定该系统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主持申报的三项能源行业标准获国家能源局批准立项,填补生物质钾、钠和氟元素仪器法检测标准的空白。积极开发碳普惠项目,储备各类碳资产。

6.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引领,培育高质量发展充沛动能

2025 年,本集团持续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制定“1234”科技创新工作方略,系统创建了以“战略引领、体系支撑、攻坚突破、数智融合、生态聚合”为核心特征的科技创新平台。建强双驱创新机制,对内深化“1+1+4+N”科技创新自主研发驱动体系,对外构建多方协同高效创新驱动体系。成功获批设立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获批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成为同时具备国家级和省部级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资质的发电企业。龙源电力—一西安交通大学新能源创新研究中心首批 4 个协同创新项目获批立项。参与 7 项国家级科技创新项目,牵头 3 项重大攻关课题,勇当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国产风资源软件开发、绿电制氢新质生产力建设排头兵。

2025 年,本集团勇挑重担牵头承接“擎源”大模型建设,发布首个新能源行业 AI 大模型。依托“擎源”大模型正式发布,实现“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深度合成服务算法”双备案,所构建的“风电行业高质量数据集”获国家数据局与国资委双重权威认证,成为风电领域唯一入选典范。全球首座风渔融合浮式平台“国能共享号”项目完成验收,投运我国首套海上风电综合探测平台“国能海测 1 号”,建成千吨级风电退役叶片再生型材生产线。

2025 年,本集团科技创新成果持续高质量产出,本年度验收科技创新项目 25 个,完成科技成果鉴定 12 项,其中 7 项鉴定为国际领先水平,获省部级及行业科技奖 14 项,获奖数量刷新“十四五”之最,本年新增申请专利 18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5 项再创新高、实用新型专利 49 项,2 项国际标准获批立项,实现本集团国际标准立项零的突破。

7.强化财务成本精益管控,巩固高质量发展优势

2025 年,本集团坚持“结构优化、成本可控”原则,打好资金管理“防御反击战”,在保障流动性安全前提下系统提升融资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统筹安排长短期融资节奏,优化债务结构和期限配置,在融资规模增长的同时有效控制资金成本,合理搭配债券品种与期限,锁定长期低成本资金以对冲利率波动风险。同步推进存量债务优化,通过梳理调整贷款结构和利率水平,实现债务成本下降,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2025 年,本集团累计发行 23 期债券共计 448 亿元。其中,成功发行 14 期超短期融资券、8 期中期票据,全年资金成本保持行业优势;成功发行 1 期绿色中期票据,不仅有效降低资金成本,同时彰显本集团“碳达峰、碳中和”的责任与担当。

8.落实境外投资运营平台战略,推进高质量国际布局

2025 年,本集团持续强化境外资产管理,紧跟国际新能源市场趋势,推进境外绿色能源投资运营平台建设,系统谋划“一核发展、两翼驱动、五域布局、六维支撑”发展战略,指导海外新能源布局高质量推进。聚焦战略深耕,在重点区域实现稳健突破:南非塔拉农场、卡弗兰特等合计 144 万千瓦太阳能项目获遴选批复;沙特 220 万千瓦风电项目获投标资格;与南非电力公司(Eskom)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形成“多点开花”的境外储备布局,为国际化发展注入动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收购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湖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述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本公司对上述公司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需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据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65,260,840,469.60	257,106,196,386.24	257,669,289,156.94	2.96%	237,603,482,402.75	238,191,899,52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003,316,023.29	73,205,349,897.59	73,343,392,540.88	2.26%	72,284,419,432.03	72,415,896,219.2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0,252,712,873.60	37,069,646,589.64	37,164,035,680.23	-18.60%	38,052,496,319.60	38,146,908,62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6,216,814.09	6,345,287,410.55	6,354,911,900.86	-28.78%	6,303,392,180.47	6,311,569,69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8,563,060.94	5,711,463,583.61	5,711,463,583.61	-22.81%	6,242,804,232.01	6,242,804,23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2,566,099.33	17,061,906,787.15	17,109,399,340.45	27.61%	14,345,791,026.75	14,432,251,724.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14	0.7535	0.7546	-28.25%	0.7336	0.73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14	0.7535	0.7546	-28.25%	0.7336	0.73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8%	8.68%	8.67%	-2.59 个百分点	9.08%	9.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140,110,543.19	7,516,907,945.83	6,563,902,004.96	8,031,792,37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1,679,303.36	1,473,106,637.28	1,018,039,648.11	133,391,22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1,384,129.80	1,425,658,246.20	1,004,676,615.42	116,844,06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869,054.16	3,977,437,240.86	9,110,562,423.18	6,048,697,381.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9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2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5.05%	4,602,432,800	0	不适用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39.62%	3,312,408,227	0	不适用	0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4%	212,238,141	0	不适用	0
国家能源集团辽宁电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	93,927,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04%	3,541,482	0	不适用	0
陈伟	境内自然人	0.03%	2,170,237	0	不适用	0
深圳前海华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2%	1,800,025	0	不适用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1%	1,007,115	0	不适用	0
万振华	境内自然人	0.01%	963,500	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0.01%	904,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国家能源集团辽宁电力有限公司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 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以上披露内容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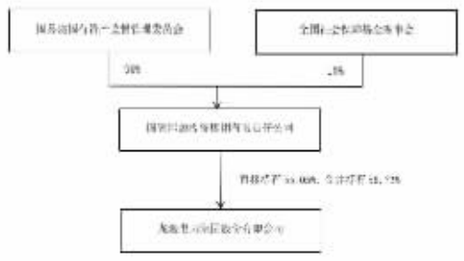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龙源电力 MTN001	102483068	2024 年 07 月 16 日	2027 年 07 月 17 日	200,000	2.07%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龙源电力 MTN002	102483602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7 年 08 月 20 日	400,000	2.08%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4 龙源电力 MTN003	102483810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34 年 08 月 27 日	200,000	2.50%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4 龙源电力 MTN004A	102484209	2024 年 09 月 20 日	2027 年 09 月 23 日	200,000	2.12%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4 龙源电力 MTN004B	102484210	2024 年 09 月 20 日	2034 年 09 月 23 日	100,000	2.37%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4 龙源电力 MTN005	102485496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027 年 12 月 19 日	200,000	1.85%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4 龙源电力 GN001	132480160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7 年 11 月 28 日	250,000	2.00%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5 龙源电力 GN001	132580042	2025 年 06 月 14 日	2030 年 06 月 15 日	150,000	1.89%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 龙源电力 MTN001	102580384	2025 年 01 月 17 日	2030 年 01 月 20 日	250,000	1.93%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5 龙源电力 MTN002A	102580692	2025 年 02 月 19 日	2028 年 02 月 20 日	100,000	1.89%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5 龙源电力 MTN002B	102580693	2025 年 02 月 19 日	2030 年 02 月 20 日	100,000	1.94%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5 龙源电力 MTN003A	102580759	2025 年 02 月 21 日	2028 年 02 月 24 日	100,000	1.92%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5 龙源电力 MTN003B	102580760	2025 年 02 月 21 日	2030 年 02 月 24 日	50,000	1.96%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5 龙源电力 MTN004	102581389	2025 年 03 月 25 日	2027 年 03 月 26 日	120,000	1.90%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5 龙源电力 MTN005	102581742	2025 年 04 月 18 日	2028 年 04 月 21 日	200,000	1.78%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25 龙源电力 MTN006	102582158	2025 年 06 月 26 日	2028 年 06 月 27 日	250,000	1.72%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龙源电力 SCP007	012582597	2025 年 10 月 24 日	2026 年 04 月 24 日	250,000	1.67%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龙源电力 SCP008	012582813	2025 年 11 月 19 日	2026 年 06 月 19 日	200,000	1.56%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龙源电力 SCP009	012582810	2025 年 11 月 19 日	2026 年 06 月 19 日	200,000	1.56%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龙源电力 SCP011	012583061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026 年 08 月 12 日	300,000	1.64%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龙源电力 SCP012	012583064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026 年 08 月 12 日	300,000	1.64%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龙源电力 SCP001	012680124	2026 年 01 月 14 日	2026 年 06 月 12 日	370,000	1.54%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龙源电力 SCP002	012680123	2026 年 01 月 14 日	2026 年 06 月 12 日	370,000	1.54%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龙源电力 SCP003	012680265	2026 年 01 月 26 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200,000	1.55%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龙源电力 SCP004	012680271	2026 年 01 月 26 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200,000	1.5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均按期、足额支付利息,不存在延迟支付、违约或欠息情况。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24 龙源电力 MTN003”、“24 龙源电力 MTN004A”、“24 龙源电力 MTN004B”、“24 龙源电力 GN0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6.55%	66.50%	0.0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33,477.04	754,420.16	-29.2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3.24%	14.90%	-1.66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90	3.66	-20.77%

三、重要事项

(一)经营环境

2025 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展现强大韧性,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5%,总量突破 140 万亿元,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预计“十五五”时期全社会用电量年均新增 6,000 亿度,2030 年用电量将达 13.5 万亿度。作为能源革命核心抓手,风电、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目标大幅提升。在 2025 年我国宣布的新一轮国家自主贡献目标中,明确提出风电和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2020 年的 6 倍以上、力争达到 36 亿千瓦,为“双碳”目标提供核心支撑。科技创新成果丰硕,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领域全球领先,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圆满完成。尽管 2026 年面临挑战,但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未变,制度、市场、产业和人才优势将持续释放,为能源转型与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根据国家能源局及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统计数据,2025 年全社会用电量 103,68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2025 年全国发电量为 104,16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其中,风力发电 11,27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1%;太阳能发电 11,72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9.8%。

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1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35.4%;风电装机容量 6.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2.9%。

2025 年,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 3,119 小时,比上年同期减少 312 小时;并网风电 1,979 小时,同比降低 148 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 1,088 小时,同比降低 113 小时。

(二)2025 年主要表现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252,712,873.60 元,同比减少 18.60%;营业成本 19,728,225,075.88 元,同比减少 15.01%,利润总额 7,119,152,764.49 元,同比减少 30.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26,216,814.09 元,同比减少 28.78%;截至 2025 年末控股装机容量 45,994.29 兆瓦;2025 年度发电量 76,469,353 兆瓦时,售电量 75,122,278 兆瓦时。

由于公司原从事火电业务的子公司已于 2024 年下半年出表,本报告期本公司仅从事新能源发电业务,2025 年度,新能源发电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0,252,712,873.60 元,同比减少 3.85%;成本 19,728,225,075.88 元,同比增长 10.41%,利润总额 7,119,152,764.49 元,同比减少 26.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26,216,814.09 元,同比减少 22.46%。

(三)2026 年经营目标

2026 年是“十五五”的开局之年,本集团将全面落实“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统筹平衡、因企制宜”工作要求、“管理强化年”专题部署和“五个聚力”工作安排,紧紧围绕“三稳四升五领先”工作主线,重点实施七大攻坚行动。2026 年,本集团计划开工新能源项目 450 万千瓦,投产 450 万千瓦。

(1)实施“强根铸魂”攻坚行动,强化党的建设领先保障

以更大力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切实发挥党委把关定向作用,把党的领导深度融入治理全过程,确保执行有力。以更严标准锻造过硬干部队伍,营造干事创业、人尽其才的良好环境,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以更优生态涵养清风正气环境,推动党内监督与业务监督贯通融合,确保规范发展。

(2)实施“固本强安”攻坚行动,筑牢安全环保领先基石

持续推进体系实施,推动安全生产管理向事前预防转型。深化数智化平台应用,实现数据驱动下的风险预警、过程管控与闭环管理。健全生态环保协同治理机制,将绿色发展要求深度融入项目全生命周期,形成项目全链条环保责任闭环。风险防控要更智慧,推动监管能力再升级,深化法律、合规、内控、风险“四位一体”协同运作,构建更为智慧、高效的现代化风控体系。

(3)实施“精益登高”攻坚行动,夯实效率效益领先支撑

向生产运营市场化要效能,深入推进产销协同,持续强化运行管理与设备治理,构建差异化的高标准、高适应性运维体系。向市场营销协同化要效益,强化策略引领,锤炼量价协同的精准交易能力,建立“一场一策、分时定价”的敏捷策略体系,统筹中长期、现货和辅助服务市场,积极争取绿电交易溢价,加大绿证销售力度,将绿色优势转化为经济效益。向财务管理战略化要价值,搭建“战略-经营-项目-风险”四层分析框架,围绕项目投资测算、电价波动影响等关键场景打造模型,全面优化资金资本布局,在税收合规基础上用好政策红利,以精益高效的财务管控保障战略落地。

(4)实施“稳健增长”攻坚行动,厚植规模质量领先优势

坚持战略导向,精准布局拓增量,系统性、前瞻性抢占优质资源,全力推进“十五五”大基地项目落地,巩固扩大海上项目优势,拓展氢基能源、零碳园区等融合路径。优化开发模式,系统管理增效益,提升资源整合与政策研究能力,灵活运用以大代小、产业协同、资源置换等手段,提升资源获取质效,确保项目优质高效。聚力项目攻坚,高效建设提质量,围绕项目建设关键环节,实施节点化、清单式管控,深化“124+N”全生命周期成本管控,全面推行“两图四表”精细化管理,强化设计优化与设备监造,全力打造“六优”精品工程和国家、行业优质工程。

(5)实施“创新策源”攻坚行动,增强绿色科技领先动能

加力布局技术创新,攻克制约发展经营的关键技术,围绕深远海资源布局,加快攻关海上柔性直流送出、超大型风机抗台风等核心技术。围绕“沙戈荒”大基地开发,深化多能互补、构网型储能支撑等关键技术研究,储备项目开发核心竞争力。加力深化数智赋能,迭代“擎源”大模型,推广无人机、机器人等多模态立体巡检模式。制定新能源数据入表团体标准,规范入表流程,以数字产业化释放技术能力价值。

(6)实施“治理现代”攻坚行动,提升价值创造领先效能

深化改革攻坚,释放治理机制的内在活力,强化“量价协同”效益导向,以保底电量、电价为基础指标,以销售收入为核心指标,探索以营收最大化为导向的综合考核机制,全面激发各单位增收创效积极性。强化资本驱动,用好上市平台的市场推力,筑牢合规信披基石,打造品牌式投关项目,构建 ESG 项目评价体系。

(7)实施“海外做优”攻坚行动,彰显战略价值领先担当

聚焦战略深耕,在重点区域内实现稳健突破,打造南非等深耕示范,深入研究国别政策与市场规则,实现从“机会获取”到“系统经营”的转变,筑牢全球业务的地缘根基。筑牢支撑体系,在专业能力上形成系统保障,加快完善覆盖投、建、运、管、控全周期的制度流程,大力实施国际化人才强基工程,充分发挥香港雄亚等境外融资平台功能,创新运用绿色金融工具。强化协同联动,在生态构建中发挥平台作用,加强集团内协同,深化与国内头部设备商、工程商的战略合作,积极参与国际能源治理对话。

证券代码:001289　　证券简称:龙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6-014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国华(沧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龙源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龙源”)拟向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投资”)收购其持有的国华(沧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沧州”或“标的公司”)51%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内蒙古龙源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 33,940,806.00 元的价格收购标的股权。

内蒙古龙源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与国华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关联关系概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华投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规定,国华投资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流程

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国华(沧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 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国华(沧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因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非执行董事王雪莲女士和张彤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广群

注册资本:1,259,327.061986 万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3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1592R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